

附表二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桃園校區各場地提供使用收取清潔費及水電費標準表

場地名稱		型態	容量	每時段費用	基本設備	管理單位
弘毅樓	教室	平面	40-60 人	800 元	含冷氣、數位講桌	綜合服務組
弘毅樓	電腦教室	平面	50 人	2,500 元	含冷氣、數位講桌	資網中心
弘毅樓	會議室	平面	40 人	1,500 元	含麥克風、冷氣空調	綜合服務組
弘毅樓	研討室	平面	10 人	500 元	含冷氣	綜合服務組
弘毅樓	辦公室	平面	4 人	200 元	含冷氣、辦公桌椅	綜合服務組
			6 人	300 元		
弘毅樓	專業教室	平面	30 人	1,500 元	含冷氣、辦公桌椅	各管理單位
			60 人	3,000 元		
弘毅樓	階梯教室	階梯	125 人	3,500 元	含冷氣、數位講桌	學務組
			150 人	4,000 元		
公能樓	國際會議廳	階梯	220 人	20,000 元	含麥克風、數位講桌、冷氣	綜合服務組
公能樓	會議室	平面	26 人	1,000 元	含麥克風、冷氣空調	綜合服務組
			13 人	800 元		
室外排(網)球場		面		700 元		體育室
室外籃球場		面		700 元		體育室
其他公共空間		攤		1,000 元		各管理單位
重量訓練室		平面	25 人	2,500 元 (2 小時)		體育室
桌球教室(一)		平面	9 張球桌	3,600 元		體育室
桌球教室(二)(三)		平面	3 張球桌	1,200 元		體育室
田徑場		平面	2,000 人	10,000 元		體育室

附註：

1. 場地提供使用之時段計算標準除有註明時數外餘皆按每日三個時段收費：上午時段:08:00~12:00；下午時段:13:00~17:00；晚間時段:18:00~22:00。收費以時段為計算標準。各項考試教室提供使用以一時段計算，該時段開始前 1 小時可進場佈置。
2. 除現場基本設備，其餘設備若有需求請另行填寫「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設備借用申請表」。
3. 本校不提供停車位。如特殊原由請提前提出申請停車位，每輛車酌收清潔費(汽車 20 元、機車 10 元)。當日請借用單位派員至警衛室協助車輛管制。
4. 各場地經核定後其費用由總務處出納組收取票據或現金，並開立收據。
5. 其他公共空間一攤面積以 16 平方公尺以內為標準。

圖書館桃園分館場地提供使用收費標準

場地名稱	提供使用方式	提供使用時段	每時段費用	備註
分館 1、2 樓 空間	平面拍照	1. 學期中週六或週日	09:00-12:00/ NT\$2,000 13:00-16:00/ NT\$2,000	限 5 人以下進入
	拍片、廣告等影片拍攝	2. 寒暑假週一至週四	09:00-12:00/ NT\$3,000 13:00-16:00/ NT\$3,000	限 10 人以下進入
	婚紗攝影	3. 上午時段為：09:00-12:00 下午時段為：13:00-16:00	09:00-12:00/ 免費 13:00-16:00/ 免費	限本校教職員生及校友(10 人以下進入)
	課程作業或學術研究攝影	4. 週六或週日	09:00-12:00/ 免費 13:00-16:00/ 免費	限本校教職員生(5 人以下進入)
分館一樓大廳	藝文活動、產品展示、典禮	只有上午時段	09:00-12:00/ NT\$3,500 13:00-16:00/ NT\$3,500	1. 限 350 人以下進入。 2. 含麥克風、投影牆、電視牆、冷氣。 3. 本校教職員生依申請單申請借用，同意後免費。
分館特展區	藝文展覽	1. 學期中週一至週五及週六或週日 2. 寒暑假週一至週四 3. 上午時段為：09:00-12:00 下午時段為：13:00-16:00	09:00-12:00/ NT\$1,000 13:00-16:00/ NT\$1,000	1. 含展板 16 片、掛勾、投射燈、冷氣。 2. 本校教職員生依申請單申請借用，同意後免費。
分館團體討論室	研討活動	4. 週六或週日 只有上午時段	09:00-12:00/ NT\$1,500 13:00-16:00/ NT\$1,500	1. 限 40 人以下進入。 2. 含麥克風、投影機、冷氣。 3. 本校教職員生依申請單申請借用，同意後免費。